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
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农〔2023〕94号

关于追加米东区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
用资金（直达资金）预算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米东区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（直达资金）预算的通知》（乌财农〔2023〕83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追加农业农村局 2023 年中央耕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879 万元，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861 万元；耕地地力补贴资金 18 万元。（本项目资金为直达资金，项目代码 Z195110010002，直达资金标识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）。

本款列《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153“农田建设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309“资本性支出（基

本建设)”。

米东区财政局(国资办)

2023年12月13日



抄送：米东区农业农村局

米东区财政局(国资办)

2023年12月13日印发